

柳河县人民法院政务信用承诺书

根据《吉林省政务诚信建设实施方案》(吉政办发(2017)75号)、《2019年吉林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重点工作计划》(吉政数信用(2019)14号)和《通化市2019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方案》(通市政数字(2019)16号)关于发挥政务诚信建设的引领示范作用的相关规定,为实现政务领域良好信用环境,全面提升政府服务水平,柳河县人民法院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:

一、坚决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县决策部署,全力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,依法保障和服务经济发展,加快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,为通化绿色转型、振兴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。

二、充分发挥法院工作职能,强化依法审理,促进社会治理,维护国家安全和稳定。

三、加强法院严格执法、规范执法,维护公平正义。

四、强化法院干警队伍建设,全力打造让党放心、人民满意的高素质审判、执行队伍。

